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分署　會議紀錄

壹、會議名稱：112年度彰雲投地區水源調配小組第7次會議

貳、會議時間：112年10月25日(星期三)下午2時

參、會議地點：本分署第三會議室

肆、主持人：潘副分署長禎哲

伍、紀錄：林志堅

陸、出席者：（如附簽名冊）

柒、列席者：（如附簽名冊）

捌、主席致詞：（略）

玖、報告事項：

一、經濟部水利署：

(一)修訂原因涉及組改說法為「配合經濟部及所屬機關之組織法行政院定自一百一十二年九月二十六日施行，修正機關名稱」，其他部會寫法類推。

(二)要點修正對照表請依照頒布格式辦理。

(三)彰雲投地區水源調配小組設置要點第3點台灣電力公司、台灣自來水公司的台字請修正。

二、農田水利署南投管理處：

(一)有關今年霧峰區灌區採抽水灌溉，以2.3cms供灌，水頭灌區供灌完成後之回歸水再利用供灌水尾灌區，並採小組輪灌且有輪灌公告。

三、農田水利署彰化管理處：

(一)本處112年各埤圳系統水利設施例行歲修定於112年11月25日早上8點停止引水，112年12月25日早上8點恢復引水。

拾、綜合決議：

一、集集攔河堰及湖山水庫112年11月及12月用水調配原則如下：

(一)集集攔河堰112年11月1日至10日供55cms，11月11日至24日供50cms，11月25日至30日供30cms；12月1日至24日供25cms，12月25日至31日供30cms。

(二)台電公司放水量112年11月1日至24日為20cms，11月25日至12月24日為5cms；12月25日至31日為10cms。

(三)湖山水庫112年11月1日至24日供24萬噸，11月25日至12月15日(集集堰歲修)供36萬噸，12月16日起供20.5萬噸為原則並視水庫蓄水量彈性調整。

二、請本分署鳥嘴潭人工湖管理中心邀集農業部農田水利署南投管理處及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區管理處於開會前率定北投新圳及淨水廠未來2個月之取水量，並於開會時提出說明確認後據以實施。

三、配合經濟部及所屬機關之組織法行政院定自一百一十二年九月二十六日施行，修正「彰雲投地區水源調配小組設置要點」，修正後之要點及對照表詳附件，擬請各單位確認後據以推動執行。

四、有關「集集攔河堰高濁度公共給水供水應變小組作業要點」修正案，請本分署經管科參照各單位意見研修後再討論。

拾壹、散會